

广州抽检儿童服装近半不达标

建议消费者到大商场选购降低风险

本报综合消息 广州市消费委员会近日公布了儿童和婴幼儿服装比较试验结果,有近一半不达标。

幼童和婴儿的皮肤都很细嫩,抵抗外界的摩擦和细菌侵蚀能力较弱,因此许多父母对儿童及婴幼儿服装的安全性尤为关注。广州市消委会近期对市面上销售的儿童及婴幼儿服装进行比较试验,样品在各大商场、超市购买,涉及高、中、低档次儿童及婴幼儿服装,并委托广州市纤维产品检测院进行检测。50 批次样品中,儿童服装 37 批次,婴幼儿服装 13 批次。经检验,所检项目

完全符合标准要求的有 28 批次样品,符合率为 56%。分类来看,儿童服装的符合率 51.35%,婴幼儿服装符合率为 69.23%。

本次比较试验发现有 3 批次样品 PH 值超标,且全部偏碱性,其中佛山市顺德区生力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的金锁匙女童针织长袖衫检出最高检测值 9.7,中山市润娅服饰有限公司生产的喜羊羊男童夹棉内衣也在此项不过关。深圳市岁孚服装有限公司生产的安奈儿长袖翻领 T 恤甲醛含量超标,检测值为 80mg/kg。

广州市纤维产品检测院的专家表示,由于广州是服装产品的集中地,市场众多,行业门槛较低,监管不到位。例如,生产厂家在面料后整理生产工艺中,如果使用低成本的含甲醛的整理剂或注剂,可导致甲醛含量超标。服装中甲醛含量超标会刺激儿童的呼吸道和皮肤黏膜,可造成呼吸系统的伤害,并引发各类炎症。而皮肤接触甲醛则会有致敏、发疹等反应。甲醛含量超标对婴儿的毒性则表现在会引起气喘、气管炎、染色体异常、抵抗力下降等。

建议市民尽量到较大的商场和超市去选购儿童及婴幼儿服装,大商场一般进货门槛较高,对服装的质检意识较强,会较重视商品的来源,并要求提供质检报告,相对会降低质量风险。

另外,消费者购买儿童及婴幼儿服装时,要注意商品的标识是否齐全;闻一下有没有令人不舒服的异味;尽量选购浅颜色的服装,少购买涂料印花的产品;注意查看儿童服装的金属拉链、纽扣、配饰是否安全;新购买的衣服最好先清洗一次后再穿。

(张风)

瘦肉精快速检测 避免损失 400 亿元

据新华社电 近年来我国屡次发生涉及瘦肉精的食品安全事件。记者昨天从科技部举行的通气会上获悉,“十一五”期间,我国依托国家支撑计划,研制出针对瘦肉精等重要非法添加物的一批监测技术及检测产品,为保障食品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

据介绍,我国组织实施了“食品安全关键技术”重大科技专项,研制出了基于信号增强和干扰特性的瘦肉精残留快速检测酶联免疫试剂盒和胶体金检测卡,可用于动物尿液、血液、饲料、组织、生鲜熟食制品等样品中瘦肉精残留检测。其中胶体金检测卡产品具有灵敏度高、检测时间短(3 至 5 分钟即可出结果)、使用

方便、不需要任何仪器设备,易于被基层检测单位和养殖屠宰企业掌握。

目前,瘦肉精快速检测产品已在国家兽药残留监控计划、农业部无公害食品行动计划、国家食药局食品放心工程等重大工作和活动以及 30 余省市瘦肉精例行监控工作中广泛应用,检测样品近 200 万

份。全国近万家养殖、饲料、屠宰、加工等中小企业在日常例行检测中广泛使用,累计检测样品超过 2 亿份,提高了产品上市和出口的合格率。近 3 年来,瘦肉精快速检测产品实现销售收入超过 3 亿元,瘦肉精快速检测产品的广泛使用,避免了因产品不合格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400 亿元。

香港新规昨起生效 卖激素奶粉可定罪

据新华社电 香港特区政府食物环境卫生署食物安全中心 2 月 29 日表示,《2011 年食物内有害物质(修订)规例》3 月 1 日起生效,以禁止奶粉、炼奶及再造奶含有外源性雌激素等有害物质。

香港现行的《食物内有害物质规例》规定,奶类不得含有外源性雌激素等有害物质,但对于“奶类”的定义并不包括奶粉、炼奶及再造奶。

食物安全中心发言人说:“为堵塞漏洞,特区政府宣布修订《食物内有害物质规例》,把食物内含有外源性雌激素等有害物质的禁止范围扩大至奶粉、炼奶及再造奶。”他表示,由于婴儿奶粉是婴儿的主要食品,而婴儿又属脆弱群体,因此,严格管制婴儿奶粉,受到公众和业界欢迎。

根据新修订的规例,输入、售卖或为供出售而托付或交付含有相关有害物质的奶粉、炼奶及再造奶以供人食用,即属违法,一经定罪,最高可判罚款 5 万港元及监禁 6 个月。

连环销售病死猪肉 团伙主犯被判重刑

新华社沈阳 3 月 1 日电 (记者范春生) 辽宁省沈阳市法库县一个 7 人连环销售病死猪肉团伙,在一年多时间里将 50 余万斤的病死猪肉加工后销往省外,获取非法利益。法库县法院日前认定该团伙 7 名成员均构成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其中以张宏义为首的 3 名主犯被判处有期徒刑 10 年以上重刑。

本案的 3 名主犯张宏义、沈玉秋、柴树东均是法库县人。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2 月 23 日,张宏义、沈玉秋将收购的近 50 万斤病死猪肉加工后卖给柴树东,销售金额约 200 余万元。柴树东则利用添加剂等原料,将病死猪肉加工后销售到山东等地获利。

法院经审理查明,在上述期间,被告人张欣驾车运送柴树东所购的病死猪,被告人刘成水负责卸车、检斤、加工病死猪肉。2011 年 2 月 23 日,公安机关将刘成水的屠宰厂查封,现场查获 122 头病死猪及作案工具。经鉴定,现场查获的部分病死猪患有猪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猪圆环病毒病。

2011 年 4 月下旬,张宏义在外逃期间,让甄胜辉将其存放在台安县医药公司冷库内的病死猪肉销售出去。甄胜辉遂打电话找朋友李建成让其帮助出售病死猪肉。李建成将冷库内的 3000 斤病死猪肉以每斤 2.1 元的价格销售至河北省唐山市,从中非法获利 3100 元。经鉴定,该批病死猪肉患有高致病性猪蓝耳病。

法库县法院以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分别判处张宏义有期徒刑 15 年,并处罚金人民币 200 万元;判处沈玉秋有期徒刑 15 年,并处罚金人民币 200 万元;判处柴树东有期徒刑 13 年,并处罚金人民币 200 万元;判处张欣有期徒刑 7 年,并处罚金人民币 5 万元;判处刘成水有期徒刑 8 年,并处罚金人民币 5 万元;甄胜辉、李建成成为从犯,分别判处有期徒刑 2 年 6 个月和有期徒刑 1 年 6 个月。

一审宣判后,7 名被告人无一提起上诉,判决已经生效。

我国科学家发现迄今最早的“巨型跳蚤”化石

2 月 29 日,黄迪颖研究员展示其发现的中生代“巨型跳蚤”化石——左为中侏罗世道虎沟巨型跳蚤化石,右为早白垩世热河巨型跳蚤化石。

英国《自然》(Nature)杂志将于近日刊登中科院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黄迪颖研究员等人的论文《中国中生代多样化的过渡期巨型跳蚤》(该杂志网站已刊载)。黄迪颖等专家近年发现了我国内蒙古宁城中侏罗世道虎沟动物群(距今约 1.65 亿年)和辽宁北票早白垩世热河动物群(距今约 1.25 亿年)的一些巨型跳蚤化石,将蚤目的化石记录至少提前了 4000 多万年,使人们对跳蚤的起源、早期演化、系统关系、早期寄主选择等科学问题有了全新的认识。这些中生代的跳蚤体型十分巨大,通常体长在 1.5 厘米左右,有的种类的体长甚至超过 2 厘米。

新华社记者 孙参 摄



16 人团伙别墅内建摘肾基地 摘 51 枚肾脏获利 1000 余万元

16 名犯罪嫌疑人摘取 51 枚肾脏器官,出售后获利 1000 余万元。近日,因涉嫌组织出卖人体器官罪,器官贩子、手术医生等互相勾结的 16 人被北京海淀区检察院起诉。

办案人员介绍,本案系我国目前最大的一起组织出卖人体器官罪案件。

租别墅改建医院

据办案检察官介绍,团伙中的犯罪嫌疑人郑伟交代,他于 2010 年春节通过朋友与安徽省萧县某医院医生周鹏相识,又通过周鹏认识了外科手术医生赵健、杨国忠,麻

醉医生赵辉等人。

郑伟以北京知名医院的名义给团伙中的几名医生发了假聘书,带领团伙,在北京颐和山庄一栋医疗条件欠缺的别墅中进行摘肾手术。“环境脏乱,设备简单,必要的麻醉、抢救药物,都是后来才买的。”团伙成员交代。

2010 年 12 月,海淀分局刑侦支队在侦查中发现了郑伟犯罪团伙长期在海淀区倒卖人体器官(肾脏)获利,先后将团伙成员控制。

根据警方调查和检方审查,在 2010 年 3 月至 12 月间,郑伟等人组成 16 人团伙,在江苏省徐州市

某县医院和北京的临时处所,共手术摘取了 51 枚活体肾脏,出售给需要换肾手术的尿毒症患者,涉案赃款超过 1000 万元。

卖肾者得 2.5 万元

据检方介绍,肾脏器官供体张某,高中辍学后,他离家外出打工却依旧经常向家人要钱,后来家人就不再给张某日常花销。

张某说,他通过网络搜索卖肾信息,并在网上和郑伟团伙成员联系,以 2.5 万元出卖自己的一枚肾脏。他回忆,他从外地来京的当天,被一个男子接到海淀区肖家河一个出租房内,后被带到

医院进行肾脏配型检查,并与一名急需换肾手术的尿毒症患者配型成功。

但张某 2.5 万元卖掉的一枚肾脏,到了患者王某手中,价钱翻了 8 倍。中间利润被郑伟团伙获取。

肾源受者王某是尿毒症患者,据他介绍,他在京治疗期间,在医院里认识了郑伟,二人经商谈,王某以 22 万元的价格购买一枚肾脏。

据郑伟交代,与他联系卖肾、手术的“供体”均为自愿,每人可领取 2 万元至 2.5 万元不等的报酬。

(据《新京报》)